

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张晓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经审阅相关资料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核查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与部分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事项将超出前期审议的预计范围，因此对部分关联企业预计的交易事项进行新增，此次新增交易事项能够将公司拥有的生态资源变现经济效益，并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因此，同意将《关于新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杨翼飞

张晓涛

王 松

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